

附表

台江文化中心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表

單位：新臺幣元

場地名稱	容納人數	項目	時段	平常日		周末及例假日	
				售票	不售票	售票	不售票
台江文化中心台江劇場	1. 席位全開: 六百一十四席 2. 僅開固定席: 390席 3. 開輪椅席: 固定席 376席	場地費	上、下午每場	一萬二千	九千	一萬三千	一萬
			晚間場	一萬五千	一萬二千	一萬六千	一萬三千
		清潔費	每場次	一千			
		綵排、裝拆台費	每小時	一千二百			
		空調費	每小時	一千二百			
台江文化中心多功能會議室		場地費	上、下午每場	三千	二千五百	四千	三千
			晚間場	三千五百	三千	五千	四千
		清潔費	每場次	五百			
		空調費	每場次	七百			
台江文化中心戶外廣場		場地費	上、下午每場		四千		五千
			晚間場		五千		六千
		清潔費	每場次	一千			
台江文化中心排練場		場地費	每小時	一千五百			
		空調費	每小時	三百五十			
台江文化中心舞蹈教室		場地費	每小時	一千五百			
		空調費	每小時	三百五十			

備註：

- 一、申請使用台江文化中心台江劇場，於同一日完成綵排、活動演出及裝拆台作業者，不另收取綵排、裝拆台費。
- 二、台江文化中心台江劇場之綵排、裝拆台費及空調費用之計算，如有逾一小時而未滿一小時者，每逾三十分鐘以一小時計。
- 三、各場次時段：
 - (一)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晚間七時至十時。
 - (二) 申請人如有特殊情形，經主管機關同意後，晚間使用時段得延長之。
 - (三) 申請人使用場地時數未滿一場次者（未滿三小時），仍以一場次時段計，

使用場地逾一場次時段者，則另加收一場次之場地費。